

浔府字〔2022〕1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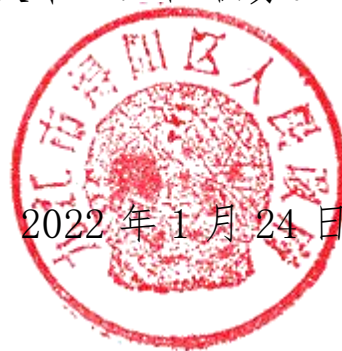
各街道办事处、区政府各部门：

根据中共浔阳区委浔干字〔2021〕81号文件通知，经
2022年1月12日第1次区政府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：

柯晓梅同志任浔阳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主任；

文鸿同志任浔阳区生态文明建设中心主任；

免去王子嘉同志的浔阳区防灾减灾中心主任职务。



2022年1月24日